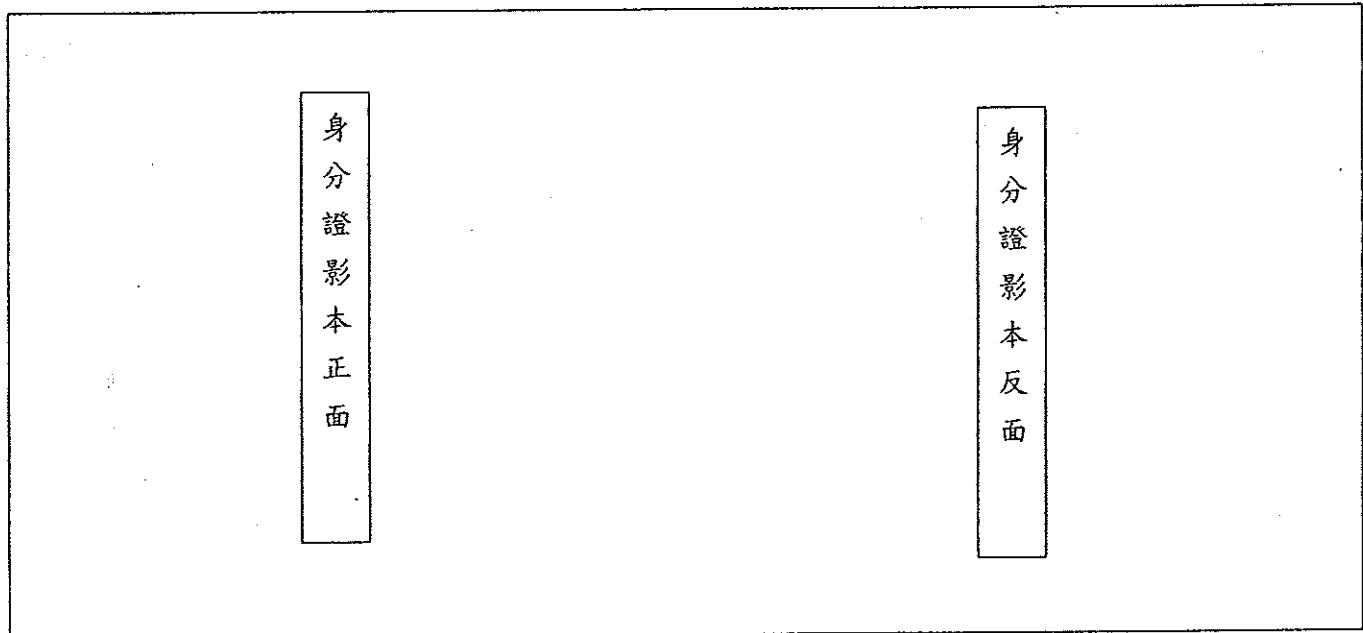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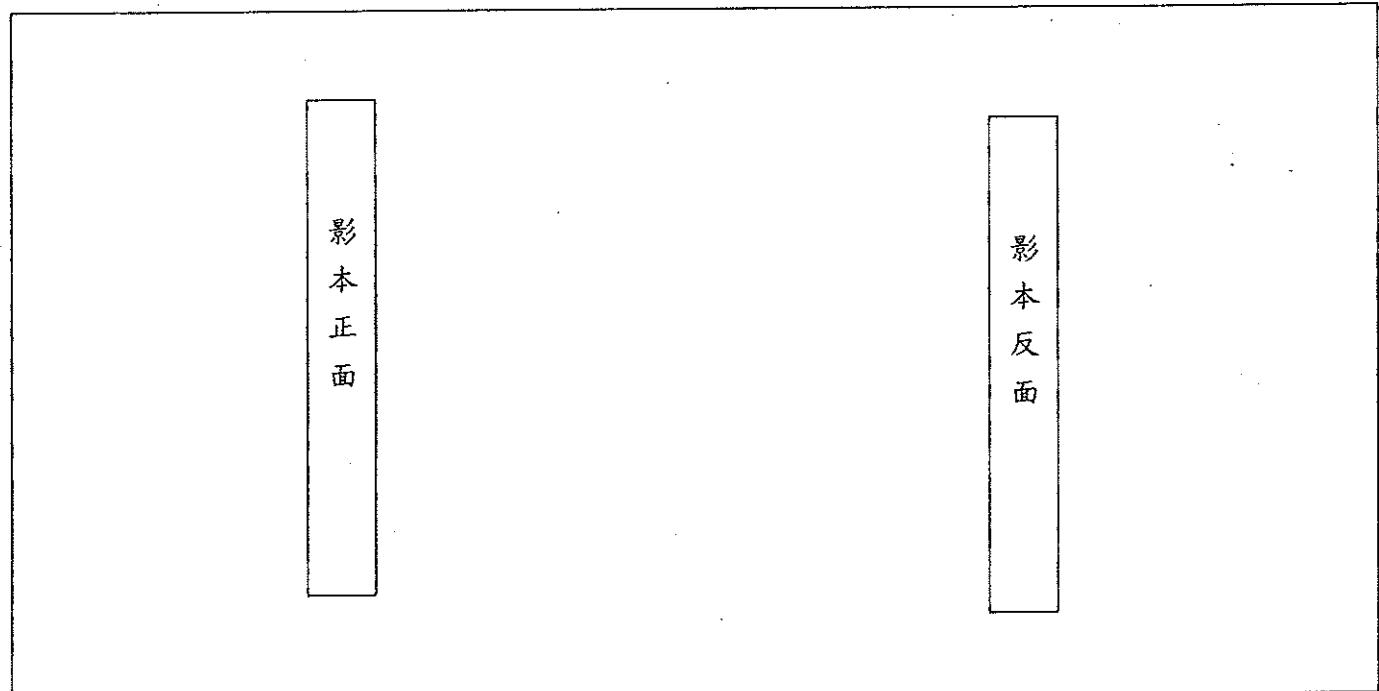
# 佐證文件資料黏貼單

\* (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



\* (身心障礙手冊影本)

\* (大陸地區配偶及外籍配偶證明文件影本)



## 查詢個人相關資料同意書

本人\_\_\_\_\_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，並已瞭解下列內容，同意由中央勞工主管機關、公立就業服務機構、公立就業服務據點或職業訓練單位查詢本人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以及資遣通報系統等相關資料：

一、適用對象：1.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第2條第1項第2款人員。

- 2.前項人員須具有工作意願及工作能力。
- 3.其他。

二、內容：申領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者，需同意中央勞工主管機關、公立就業服務機構、公立就業服務據點或職業訓練單位查詢其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本局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以及資遣通報系統等相關資料後，方可受理津貼之申請；若不同意查詢個人資料，將無法進行資格審核處理作業。

三、保密：本案之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。

請簽署姓名與日期，表示已清楚上述內容。

立同意書人（簽章）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